

臺北市藝文推廣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陳暉鳳
電話：02-25775931-330
電子信箱：tm-chenh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萬華區東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9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藝文人字第10760003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報名表-市府各機關、性別主流化講師簡介(309761_1076000311_1_ATTACHMENT1.xlsx
、309761_1076000311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本處訂於107年5月17日、6月14日辦理兩梯次性別主流化
專題講座，歡迎貴機關同仁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提昇機關同仁性別平等意識、建立性別主流化概念，辦
理兩梯次性別主流化講座。

二、講座資訊如下：

(一)第一梯次，107年5月17日(星期四)下午2時至5時。

1、講題：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(CEDAW)內涵及
案例研討。

2、講師：台灣展翅協會副理事長何碧珍。

(二)第二梯次，107年6月14日(星期四)下午2時至5時。

1、講題：婚姻像鬼屋嗎，談CEDAW與性別平權。

2、講師：國立空中大學教授沈中元。

(三)講座地點均於本處藝文大樓四樓會議室(臺北市松山區
八德路三段25號4樓)辦理。

三、為利資源共享，兩梯次講座各開放5位名額供市府各機關
同仁報名參加，請於107年5月14日前將報名表逕寄承辦人



信箱，依據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錄取人員將另行通知，額滿為止。

四、請惠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，全程參與者核給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。

五、檢附報名表及講師簡歷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北市立國樂團、臺北市立交響樂團、臺北市立美術館、臺北市中山堂管理所、臺北市藝文推廣處、臺北市立文獻館除外)

副本：

裝

訂